

关于上海市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（草案）的说明

一、基本情况说明

（一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范围

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的范围，主要为市国资委作为出资人的企业 45 家。其中：市国资委直接出资持股监管的企业 33 家，由市国资委出资委托其他单位监管的企业 12 家。

（二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比例

市级国资收益收缴的比例实行“分类收缴”办法，根据本市关于优化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分类监管的意见，2025 年对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分类分档比例进行优化调整，收益收缴的比例为：产业发展类、金融服务类、资本运营类企业 30%；城市保障类企业 20%；委托监管企业 10%；应交利润不足 10 万元（含）的小型微型企业，免交当年应交利润。

二、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情况

（一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

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，主要依据预计应收缴的市属企业 2024 年度的国资收益编制。2025 年纳入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 45 家企业中，预计应收缴 2024 年度国资收

益的企业为 27 家，其余 18 家企业因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等原因，按规定不上缴国资收益。

根据 27 家企业 2024 年度的税后利润和国有股股利（股息）收入等因素测算，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数为 64.7 亿元，下降 39.3%，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经济运行面临复杂严峻的形势，预计本市部分产业发展类重点国有企业总体经营利润下降明显，导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。各项目的具体预算情况说明如下：

1. 利润收入预算数为 59.1 亿元，下降 36.5%。具体包括：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8.1 亿元，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2.7 亿元，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2.7 亿元，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41.1 亿元，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4.4 亿元，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0.1 亿元。

2. 股息红利收入预算数为 5.6 亿元，下降 58.8%。

（二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

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预算数为 89.3 亿元，下降 34.5%。

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=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+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+上年结转收入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为 0.9 亿元，上年结转收入预算数为 23.7 亿元。

三、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

(一)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

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，202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坚持“以收定支，不列赤字”的原则，以资本性支出为主，严格控制费用性支出，优先保障市委、市政府明确的重大任务和战新项目，统筹兼顾承担任务较重的企业以及委托监管企业专项改革任务，同时适当考虑国有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需要。

202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62亿元，下降20.7%。

各项目的具体预算情况说明如下：

1.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预算数为0.3亿元，下降62.5%。主要用于支持国资布局调整中职工安置分流费用、解决机关转制为企业退休养老待遇等方面。

2.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预算数为60.6亿元，下降19.9%。

其中：

(1)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9.8亿元，下降44.3%。重点用于推动本市国资布局结构的调整优化，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参与东方枢纽建设，支持文化传媒、会展、体育、现代农业等产业发展方面。

(2)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3亿元，下降40%。重点用于推动旧改和城市更新等项目建设。

(3)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47.8亿元，下降10%。重点用于支

持市属国有企业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投入，助推本市三大先导产业及相关重点产业加快发展。

3. 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预算数为 0.2 亿元，下降 77.8%。主要用于落实市委、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，支持国有企业通过减租的方式，减轻承租人负担，激发城市商业活力。

4.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0.9 亿元，增长 12.5%。重点用于集团财务决算审计等财务管理支出，促进国有企业提高会计信息质量、提升财务管理的能力和水平。

（二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

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预算数为 89.3 亿元，下降 34.5%。

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=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+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+调出资金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0.9 亿元，调出资金预算数为 26.4 亿元，下降 21.4%，用于补充本市社会保险基金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。支出预算下降主要是根据国家规定，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按照“以收定支，不列赤字”的原则编制，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下降，因此支出预算同步下降。